



# 金鹰基金每周通讯

总第【817】期

2020年34周

(2020.8.17-8.21)

风险提示：市场有风险，投资须谨慎

## 本期目录

- 一、一周国内市场各板块走势
- 二、市场新闻
- 三、投资者教育宣传专栏
- 四、金鹰旗下基金业绩表现
- 五、销售机构

## 一、一周（8.17-8.21）国内市场各板块走势

### （一）主要指数

指数名称	最近一周表现 及排名		最近一月表现 及排名		最近一季表现 及排名		年初至今表现 及排名	
创业板综	-0.70%	14	-1.44%	14	26.43%	3	40.77%	1
中小板综	0.56%	2	2.25%	1	27.99%	1	33.11%	2
深证成指	-0.08%	12	-0.43%	13	24.27%	5	29.21%	5
深证100R	0.22%	7	-0.07%	12	27.56%	2	31.56%	3
深证A指	0.26%	6	0.77%	5	25.83%	4	30.66%	4
上证50	-0.12%	13	-0.06%	11	15.38%	13	7.23%	13
上证180	0.42%	3	0.97%	4	17.69%	12	10.10%	12
上证综指	0.61%	1	1.80%	2	17.88%	11	10.84%	11
技术领先	0.00%	11	0.00%	10	0.00%	14	0.00%	14
沪深300	0.30%	5	0.59%	6	20.57%	9	15.19%	9
巨潮大盘	0.21%	8	0.48%	9	20.13%	10	14.82%	10
巨潮中盘	0.35%	4	0.50%	8	21.98%	7	25.77%	7
巨潮小盘	0.02%	10	1.04%	3	23.73%	6	27.26%	6
国证1000	0.20%	9	0.58%	7	21.15%	8	19.11%	8

### （二）行业指数

指数名称	最近一周表现 及排名		最近一月表现 及排名		最近三月表现 及排名		年初至今表现 及排名	
农林牧渔(申万)	0.12%	17	7.05%	2	27.63%	8	41.29%	5
采掘(申万)	1.06%	11	2.32%	11	14.00%	22	-6.21%	27
化工(申万)	1.24%	10	4.93%	4	29.02%	5	25.28%	12
钢铁(申万)	1.64%	6	0.75%	16	10.33%	26	-1.49%	26
有色金属(申万)	1.05%	12	1.39%	15	26.23%	12	14.60%	17
电子(申万)	-1.37%	24	0.06%	20	26.30%	11	35.08%	8
家用电器(申万)	-1.95%	27	1.55%	14	14.33%	21	8.76%	19
食品饮料(申万)	3.40%	1	6.10%	3	31.99%	3	48.75%	3
纺织服装(申万)	0.60%	14	-0.55%	23	10.62%	25	0.58%	25
轻工制造(申万)	2.28%	4	4.15%	5	30.41%	4	23.34%	14
医药生物(申万)	0.02%	18	-1.04%	25	26.91%	10	52.35%	2
公用事业(申万)	2.21%	5	2.42%	10	16.06%	19	6.80%	21
交通运输(申万)	1.49%	7	3.34%	8	17.73%	18	2.07%	23
房地产(申万)	-0.70%	21	-0.94%	24	15.80%	20	0.93%	24
商业贸易(申万)	-0.37%	20	-4.17%	28	23.29%	16	26.12%	11
休闲服务(申万)	-1.75%	25	0.37%	17	71.51%	1	63.18%	1
综合(申万)	1.37%	9	0.26%	19	25.57%	13	23.97%	13
建筑材料(申万)	2.42%	2	3.61%	6	23.83%	14	36.19%	7
建筑装饰(申万)	0.81%	13	3.04%	9	13.04%	24	7.04%	20
电气设备(申万)	-1.79%	26	1.63%	12	28.89%	7	40.98%	6
国防军工(申万)	-3.89%	28	11.17%	1	41.24%	2	46.76%	4
计算机(申万)	-1.03%	23	-3.63%	27	13.79%	23	26.79%	10
传媒(申万)	2.41%	3	-0.06%	21	28.99%	6	27.79%	9
通信(申万)	-0.84%	22	-3.31%	26	5.36%	27	9.60%	18
银行(申万)	-0.29%	19	-0.16%	22	4.19%	28	-9.04%	28
非银金融(申万)	1.41%	8	0.26%	18	23.61%	15	5.88%	22
汽车(申万)	0.12%	16	3.39%	7	26.95%	9	19.58%	16
机械设备(申万)	0.41%	15	1.59%	13	21.71%	17	20.83%	15

数据来源：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 二、市场新闻

### 【国际经济】

- 1、【美国：劳动力市场复苏有所降温，民主党提名拜登为总统候选人】8月企业信心明显修复。8月Markit制造业、服务业PMI初值分别53.6%、54.8%，较上月值回升2.7、4.8个百分点，超出预期，接近2019年初高峰水平。前瞻性数据持续回升，显示企业投资信心明显修复。
- 2、【欧洲：欧元区PMI下滑，欧央行对经济复苏持谨慎观望态度】受欧元区新冠肺炎感染病例再次快速上升影响，上周公布的欧元区8月制造业和服务业PMI双双下滑。欧央行公布的7月货币政策会议纪要显示，决策者对封锁放松后欧元区出现的早期经济复苏迹象仍持谨慎观望态度，并对货币刺激程度抱有分歧。
- 3、【日本：二季度GDP重挫，经济前景不容乐观】虽然从6月份的多项数据来看，在全面解除紧急状态及政府出台世界最大规模经济刺激计划支撑下，日本经济出现企稳迹象，但随着疫情再次扩散，7、8月份经济又出现下行趋势，前景不容乐观。

### 【国内经济】

- 1、【国常会：新增财政资金直接惠企利民，巩固经济恢复性增长基础】为对冲疫情影响，纾困和激发市场活力，今年《政府工作报告》确定增加财政赤字和抗疫特别国债共2万亿元，通过特殊转移支付机制全部划转地方，直达市县基层，直接细化到民生项目、细化到市场主体，用于支持减税降费、减租降息、扩大消费和投资等方面。
- 2、【惠誉上调中国2020年增速预测至2.7%，维持A+主权信用评级】我国二季度GDP同比上涨3.2%，高于一季度10个百分点，凸显了中国经济的强大韧性和潜力。近期惠誉将中国全年经济增速由1.2%上调至2.7%，显示了国际社会对中国抗疫成果和经济增长的认可与良好信心。
- 3、【社科院发布《中国农村发展报告2020》】8月17日，中国社科院发布的《中国农村发展报告2020》显示，预计到2025年，中国城镇化率将达到65.5%，保守估计新增农村转移人口在8000万人以上；农业就业人员比重将下降到20%左右；乡村60岁以上人口比例将达到25.3%，约为1.24亿人。到“十四五”期末，有可能出现1.3亿吨左右的粮食缺口。可以预见，随着城市化进程的深入，农村的经济和社会问题势必越来越突出。
- 4、【美元指数暂脱低位，人民币汇率逆势升值】人民币兑美元汇率逆势升值。8月17日至8月21日，人民币兑美元汇率中间价由6.9405升值至6.9107，累计升值298bp。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 三、投资者教育宣传专栏

## 最高法十举措护航创业板改革 三方面保护投资者权益

来源：经济日报-中国经济网

为保障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顺利推进，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审判职能作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最高人民法院于8月18日发布《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为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提供司法保障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

《意见》从增强为本次改革提供司法保障的自觉性、依法保障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顺利推进、依法提高资本市场违法违规成本、依法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等方面提出了十条举措。

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表示，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意见》专门作出以下三方面的规定：一是严格落实“民事赔偿优先原则”；二是依法保障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落地实施；三是持续深化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

### 最高法十举措护航创业板注册制改革

据中国证券报报道，《意见》是最高人民法院继出台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改革的司法保障意见后，为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改革安排而专门制定的又一部系统性、综合性司法文件。《意见》对于充分发挥人民法院审判职能作用，推进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顺利进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意见》围绕新证券法关于证券发行注册制的相关规定，在充分借鉴科创板司法保障意见的基础上，结合创业板改革相关成果，从增强为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提供司法保障的自觉性、依法保障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顺利推进、依法提高市场主体违法违规成本、依法有效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四个方面提出10条举措。

据上海证券报报道，《意见》提出，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创业板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业务规则，可在民事和行政案件审理时参照适用。《意见》还规定了“互相适用”原则，即人民法院在审理涉创业板上市公司案件时，《意见》未作规定的，参照适用科创板司法保障意见；在审理涉科创板上市公司案件时，科创板司法保障意见未作规定的，则参照适用本次发布的《意见》。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刘俊海表示，《意见》充分体现了新证券法的立法思想，也彰显了运用司法手段统筹推进增量与存量改革的理念。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刘俊海称,《意见》的内容非常“接地气”、有担当,有可诉性和可裁性。比如,《意见》明确,对创业板注册制上市公司所涉证券民事案件进行集中管辖,将证券发行纠纷、证券上市合同纠纷、证券欺诈责任等一审民事案件,指定深圳中院试点集中管辖,就是为了更加贴近证券市场,贴近证券交易所。

在新旧制度衔接方面,《意见》提出,人民法院要准确把握存量与增量的关系,尊重新旧制度规则,审慎评估、依法处理。

### 三方面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据证券日报报道,最高法民二庭负责人表示,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方面,《意见》专门作出以下三方面的规定。

一是严格落实“民事赔偿优先原则”。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在损害投资者利益的同时,往往也触犯了相关刑事法律和行政规章,面临民事、刑事、行政程序交叉以及刑事罚没、行政罚款等问题,有时会导致投资者无法及时、充分获得民事赔偿。对此,《意见》提出,要严格落实新证券法确立的“民事赔偿优先原则”,当违法违规主体的财产不足以支付全部民事赔偿款和缴纳罚款、罚金、违法所得时,其财产优先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二是依法保障证券集体诉讼制度落地实施。证券集体诉讼制度为权利受损的中小投资者提供了便利、低成本的维权渠道。最高人民法院依据民事诉讼法、证券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关于证券纠纷代表人诉讼若干问题的规定》并于今年7月31日发布实施。为确保各级人民法院认真贯彻执行该规定,《意见》围绕完善证券集体诉讼制度,提出畅通投资者维权渠道和降低投资者维权成本两大价值导向,鼓励各级人民法院进一步细化和完善证券代表人诉讼各项诉讼程序安排,并要求进一步加强与证券监管部门、投资者保护机构的沟通协调。

三是持续深化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为拓宽投资者索赔的司法路径,提供便捷、高效的司法服务,《意见》提出,要持续深化证券期货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通过诉调对接、先行赔付等方式,健全“示范判决+委托调解”机制,及时化解证券纠纷,依法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证监会表示,《意见》的发布实施,将有效保障创业板改革并试点注册制顺利推进,促进资本市场重大改革措施行稳致远,有助于建设一个规范、透明、开放、有活力、有韧性的资本市场,完善资本市场基础性制度。

### 对违法行为全面落实“零容忍”要求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据上海证券报报道，为全面落实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要求，《意见》提出有关司法制裁措施。

在刑事审判方面，《意见》提出：支持依法加大对欺诈发行股票、债券罪，违规披露、不披露重要信息罪以及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罪追究刑事责任的力度；对依法从严惩治申请发行、注册等环节易产生的各类欺诈和腐败犯罪，提出了具体举措；对相关司法解释和司法政策的修改完善，以及典型案例的发布，提出了要求。

在民事审判方面，《意见》围绕创业板信息披露特点，提出要厘清不同责任主体对信息披露的责任边界，区分不同阶段信息披露的不同要求，严格落实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信息披露的第一责任和证券中介机构保护投资者权益的核查把关责任，严格落实新证券法确立的“民事赔偿优先原则”，违法违规主体的财产不足以支付全部民事赔偿款和缴纳罚款、罚金、违法所得时，其财产优先用于承担民事赔偿责任。

刘俊海表示，民事责任在《意见》中体现得非常全面，彰显了以投资者为本位的司法理念，对提振投资信心、改善和加强证券市场中的行政监管、激活交易所自律监管机制、强化上市公司的公司治理水平和内控有效性具有积极意义。

据证券日报报道，证监会表示，从主要内容来看，在集中管辖方面，《意见》提出，对实行注册制创业板上市公司所涉有关第一审证券民商事案件，由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试点集中管辖；在提高违法违规成本方面，《意见》全面落实对资本市场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要求，加大证券违法犯罪打击力度，对申请发行、注册等环节的犯罪行为从严惩治，同时要求厘清不同责任主体对信息披露的责任边界，严格落实相关主体责任；在强化投资者保护方面，《意见》对落实证券集体诉讼制度提出了具体的司法措施要求，并强调持续深化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建设，及时化解证券纠纷；在新旧制度衔接方面，《意见》指出，人民法院在处理相关纠纷时，要准确把握存量与增量的关系，尊重新旧制度规则，审慎评估、依法处理。

此外，《意见》还规定了“互相适用”原则，人民法院在审理涉创业板上市公司相关案件时，《意见》未规定的，参照适用科创板司法保障意见；在审理涉科创板上市公司相关案件时，科创板司法保障意见未规定的，参照适用《意见》规定。

## 四、金鹰旗下基金业绩表现

第 34 周（2020.8.17-2020.8.21）

基金类型	基金名称	最新份额净值	累计净值	一周净值增长率 (%)	今年以来净值增长率 (%)	
股票型	001167 金鹰科技创新股票	0.9940	0.9940	1.84	43.85	
	162107 金鹰量化精选股票 (LOF)	0.9197	0.9197	0.92	18.52	
	004040 金鹰医疗健康股票A	1.8924	1.8924	0.38	56.88	
	004041 金鹰医疗健康股票C	1.9800	1.9800	0.38	56.46	
	003853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A	2.4406	2.4586	-0.93	42.04	
	005885 金鹰信息产业股票C	2.4460	2.4460	-0.94	41.68	
	210003 金鹰行业优势混合	1.8893	2.2793	1.60	49.28	
	210004 金鹰稳健成长混合	1.8410	2.5710	1.66	44.62	
	210005 金鹰主题优势混合	1.9930	1.9930	1.37	36.51	
	210007 金鹰技术领先混合A	0.7860	1.1420	0.13	3.15	
	002196 金鹰技术领先混合C	0.8040	0.8040	0.00	3.08	
	210008 金鹰策略配置混合	1.7699	2.3699	-5.13	56.48	
	210009 金鹰核心资源混合	1.3660	1.4660	-1.09	37.42	
	162102 金鹰中小盘精选混合	1.4178	3.4705	-2.39	36.97	
	210002 金鹰红利价值灵活配置混合	1.4942	2.6922	-1.56	26.10	
	210001 金鹰成份股优选混合	1.2118	3.3129	1.03	26.62	
	001298 金鹰民族新兴混合	1.7280	1.7280	-0.97	42.46	
	001366 金鹰产业整合混合	1.2510	1.2510	1.96	54.44	
	混合型	002303 金鹰智慧生活混合	1.6610	1.6610	-3.71	47.38
		002844 金鹰多元策略混合	1.6516	1.6516	-4.36	27.55
001951 金鹰改革红利混合		1.4660	1.4660	-5.17	32.79	
210006 金鹰元禧混合A		1.3071	1.5257	0.78	10.88	
002425 金鹰元禧混合C		1.3074	1.8074	0.78	10.82	
000110 金鹰元安混合A		1.4085	1.7701	0.11	12.99	
002513 金鹰元安混合C		1.3791	1.3791	0.12	12.93	
002681 金鹰元和混合A		1.4618	1.4868	-0.94	31.11	
002682 金鹰元和混合C		1.4369	1.4519	-0.94	30.63	
003502 金鹰鑫瑞混合A		1.1784	1.1784	-0.03	1.82	
003503 金鹰鑫瑞混合C		1.3283	1.3283	-0.02	1.75	
003484 金鹰鑫益混合A		1.2272	1.2272	0.07	8.04	
003485 金鹰鑫益混合C		1.2303	1.2303	0.06	7.96	
007233 金鹰鑫益混合E		1.1125	1.1125	0.05	7.75	
004044 金鹰转型动力		1.2256	1.2256	-2.45	32.87	
004265 金鹰民丰回报混合		1.1041	1.2999	0.25	5.74	
004211 金鹰周期优选混合		1.1925	1.1925	-1.74	20.36	
210010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A		1.4845	1.7519	0.64	16.83	
210011 金鹰灵活配置混合C		1.3814	1.6241	0.64	16.47	
债券型		162105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 (LOF)	1.3412	1.7069	0.78	13.03
	004267 金鹰持久增利债券E	1.3707	1.3707	0.79	13.32	
	162108 金鹰元盛债券C	1.1420	1.3190	-0.09	5.74	
	004333 金鹰元盛债券E	1.1780	1.3790	0.00	6.22	
	003833 金鹰添富纯债债券	1.1277	1.2097	0.00	0.00	
	003733 金鹰添裕纯债债券	1.0158	1.1398	-0.11	0.61	
	003163 金鹰添益纯债债券	1.0196	1.1651	-0.09	1.48	
	003384 金鹰添盛纯债债券	1.0466	1.1636	-0.12	0.88	
	004045 金鹰添润定期开放债券	1.0554	1.1374	-0.05	0.28	
	003852 金鹰添享纯债债券	0.9070	0.9338	-0.13	-3.78	
	004033 金鹰添荣纯债债券	1.0050	1.1805	0.03	2.76	
	210014 金鹰元丰债券	1.3846	1.6949	0.33	17.17	
	002490 金鹰元祺债券	1.2442	1.2862	0.36	7.27	
	002586 金鹰添利信用债债券A	1.1970	1.1970	0.17	5.93	
	002587 金鹰添利信用债债券C	1.1920	1.1920	0.17	5.86	
	006389 金鹰添祥中短债A	1.0536	1.0736	0.04	1.60	
	006390 金鹰添祥中短债C	1.0486	1.0686	0.04	1.44	
	006974 金鹰鑫日享债券A	1.0567	1.0567	0.12	2.02	
	006975 金鹰鑫日享债券C	1.0552	1.0552	0.12	1.95	
	007735 金鹰民安回报定开C	1.0645	1.2160	-0.16	14.24	
006972 金鹰民安回报定开A	1.0656	1.2208	-0.15	14.54		
005010 金鹰添瑞中短债A	1.0255	1.1235	0.04	1.88		
005011 金鹰添瑞中短债C	1.0141	1.1111	0.03	1.62		
基金类型	基金名称	每万份基金收益	七日年化收益率 (%)	今年以来收益率 (%)		
货币型	210012 金鹰货币A	0.7456	2.29	1.30		
	210013 金鹰货币B	0.8112	2.54	1.45		
	004372 金鹰现金增益A	0.5697	1.96	1.42		
	004373 金鹰现金增益B	0.6213	2.16	1.54		
	511770 金鹰现金增益E	0.0212	0.09	0.38		

数据来源：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 五、销售机构

交通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招商银行、中信银行、中国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银行、平安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华夏银行、浙江民泰商业银行、南充商业银行、稠州银行、包商银行、杭州银行、广发银行、江南农商行、成都农商行、顺德农商行、兴业银行、天津滨海农商行、湖北银行等银行。

广州证券、中信建投证券、国泰君安证券、中国银河证券、海通证券、广发证券、国信证券、招商证券、光大证券、东海证券、安信证券、中国中投证券、平安证券、湘财证券、兴业证券、国元证券、国盛证券、山西证券、财通证券、万联证券、东莞证券、西南证券、东吴证券、长江证券、齐鲁证券、国联证券、爱建证券、财富证券、信达证券、华福证券、方正证券、中信证券、东方证券、长城证券、财达证券、世纪证券、江海证券、华龙证券、华泰证券、天风证券、华安证券、民生证券、国都证券、英大证券、日信证券、浙商证券、金元证券、中航证券、五矿证券、中信万通证券、华宝证券、国海证券、中信证券（浙江）、新时代证券、天源证券、中山证券、民族证券、申万宏源（原申银万国、宏源）证券、东北证券、联讯证券、宏信证券、德邦证券、首创证券、华鑫证券、大同证券、太平洋证券、上海证券、西部证券、国金证券、中信证券（山东）、华林证券、华金证券、华融证券、中邮证券、华信证券、联储证券等证券公司。

中国国际期货、中投天琪期货有限公司、中信期货、华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公司。

数米基金销售、好买基金销售、众禄基金销售、天天基金销售、长量基金销售、展恒基金销售、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中期基金销售、和讯信息科技、万银财富基金销售、诺亚正行基金销售、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君德汇富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大泰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恒宇天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中经北证（北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懒猫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上海攀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武汉市伯嘉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凯恩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和耕传承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格上富信投资顾问、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云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利和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途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河南和信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河南和信证券投资顾问股份有限公司、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植信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坤元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华瑞保险销售有限公司、华信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有鱼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等第三方销售机构。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金鹰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注：以上仅供参考，最新的代销机构名单请阅各基金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详细历史业绩请前往基金详情页查看。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本资料不构成本公司任何业务的宣传推介材料、投资建议或保证，不作为任何法律文件。本公司或本公司相关机构、雇员或代理人不对任何人使用此全部或部分内容的行为或由此而引致的任何损失承担任何责任。

重要提示：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资料，本公司对这些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不做任何保证和承诺。报告中的观点和预测仅代表我们的判断，本公司不承担因使用本报告而产生的法律责任，我们将根据实际情况的变化作出观点和预测的相应调整而不承担提示说明的责任。本报告并不适用于所有投资人，请谨慎使用。

主办：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销售管理部  
地址：中国广东省广州市珠江东路 28 号越秀金融大厦 30 层  
邮编：510623  
传真：020-83283445  
客服及投诉电话：400-6135-888，020-83936180  
意见反馈：csmail@gefund.com.cn

**感谢您的关注!**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GOLDEN EAGLE ASSET MANAGEMENT CO.,LTD.